

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合肥市新站区高教基地学林路 2 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专业学院试点联合培养院校

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蒙城专业学院：安徽省蒙城建筑工业中等专业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位于蒙城县濮水路 241 号）

六、招生专业及计划

2025 年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2100 名，其中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 621 名，面向中职毕业生 1429 名，面向退役军人 50 名，各专业均不限历史和物理科目，统一录取。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学费 (元/ 年)	备注
		面向 普通 高中	面向 中职	退役 军人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3	12	18		3900	
建筑室内设计	3	15	50		3900	
建筑工程技术	3	12	30		3900	
工程造价	3	15	52		3900	
建设工程管理	3	15	30	2	3900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	3	16	34		3900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3	12	38	2	39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20	80	4	3900	
智能机器人技术	3	20	30		390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3	16	34	4	3900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20	30		3900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3	30			3900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3		50		3900	高职专业学院—安徽省蒙城建筑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食品质量与安全	3	24	46	4	3900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3	30	60	4	3900	
酿酒技术	3	15	15		3900	
粮食工程技术与管理	3	25	50	4	3900	
粮食储运与质量安全	3	24	70	4	3900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3	15	35	2	39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25	57	3	39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15	67	3	3900	
大数据技术	3	32	64	4	3900	
动漫制作技术	3	12	38	2	3900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12	28		3500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3	16	34		3500	
大数据与会计	3	30	66	4	3500	
市场营销	3	15	25		3500	
电子商务	3	20	76	4	3500	
旅游管理	3	20	20		3500	
休闲服务与管理	3	20	20		3500	
烹饪工艺与营养	3	14	46		3500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3	12	28		3900	
广告艺术设计	3	12	38		3900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3	30	70		3500	

备注：

1.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专业面向中职 50 人，教学地点在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蒙城专业学院(安徽省蒙城建筑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2. 最终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七、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 填报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

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5年3月6日10:00至3月10日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二）志愿设置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2. 中职毕业生：按同一专业模块最多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详细类别划分如下表：

专业模块类别	可填报志愿专业
食品药品与粮食类 （一）	粮食工程技术与管理、粮食储运与质量安全
食品药品与粮食类 （二）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食品质量与安全、烹饪工艺与营养、酿酒技术
食品药品与粮食类 （三）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土木建筑类	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管理、建筑工程技术、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建筑室内设计
医药卫生、公共管理与服务类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装备制造类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智能机器人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

电子信息类	大数据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动漫制作技术、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广告艺术设计、计算机应用技术
管理类	电子商务、大数据与会计，大数据与财务管理、市场营销、旅游管理、休闲服务与管理

3. 退役军人专项考生：在安排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专业中，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或以普通考生身份依照毕业类别填报专业志愿。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经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如果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免于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如果报考普通计划，必须要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或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退役军人专项计划除外）均须参加省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

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学校统一组织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采取笔试测试，包括主观题和客观题，时长 90 分钟，总分 300 分。

3. 职业技能考试

应往届中职毕业考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学校统一组织职业技能考试，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专业知识为基本依据，采用笔试考试，重点考察综合专业能力。技术技能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技术技能为基本依据，以考核专业操作能力为主，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采取“笔试+操作”的方式测试，时长 90 分钟，总分 300 分。

4.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校考测试

学校统一组织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校考测试，主要考核对所报考专业的认知理解，未来从事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采取笔试测试，包括主观题和客观题，时长 90 分钟，总分 300 分。

(二) 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5年2月23日 上午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 退役军人专项测试	2025年3月20日 至21日	考点设在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

备注：校考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详见我校招生网发布的《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2025年分类考试招生测试大纲》。

(三) 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 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请于2025年3月12日—3月17日12:00，登录学院官网首页（网址：<http://www.ahly.edu.cn>）或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公众号，进入“2025年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完成报名确认、网上缴费（校考测试费60元）和准考证下载打印等流程，逾期未缴费或缴费但未参加校考者，则默认放弃参加我校的校考资格，并且不退所缴纳的测试费。我校将以流程完成记录作为考试确认依据。

(四) 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

学校测试成绩于2025年3月26日登录学院官网“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进行查询。如有异议或疑问，请于3月30日12:00前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反馈到我院招生就业处，联系电话：0551-65420016。成绩复核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逾期不再受理。

（五）入学测试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和校考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20%+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80%。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考生，可免文化素质测试，入学测试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含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直到计划录取额满为止；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和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若成绩还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中各类题型单项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各类题型顺序：主观题、客观题。

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

2. 中职毕业生（含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所在的专业模块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直到计划录取额满为止；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和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成绩还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中各类题型单项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各类题型顺序：技能题、理论题。

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在同一专业模块中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

3. 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 号）和《安徽省 2025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24〕55 号），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 120% 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

生总计划的 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4.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录取办法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 号）相关规定执行。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校考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录取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录取办法执行。

5.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 号）相关规定执行。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学校资格审核，在学校网站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予以优先免试录取。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以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

和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铜奖以上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 3 月 14 日 12:00 前登陆我校官网首页，进入“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提交审核材料：身份证正反面照片、相关材料原件（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照片。提交材料后，须 24 小时内与学校招办（0551-65425668）联系确认材料提交是否成功。审核合格可予以免试入学。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5 年 3 月 27 日，我校招生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 **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 2025 年 4 月 8 日-4 月 11 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已被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

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3. 递补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2025年4月14日-4月15日，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已被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相关事宜

(一) 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学费标准：按照皖价费〔2006〕240号和教计〔2006〕15号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 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

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五) 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 <http://zsw.ahly.edu.cn> 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5425522，举报邮箱：ahanjw@163.com；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

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粮食工程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联系电话：0551-65420016、65425668

（二）咨询方式：学校官方咨询 QQ 群（972546425）；学校
网 址 ： <http://www.ahly.edu.cn> ； 招 生 网 网 址 ：
<http://zsw.ahly.edu.cn>。